联合国 S/PV.8914



安全理事会

第七十六年

临时逐字记录

第八九一四次会议

2021年12月2日星期四上午10时举行

纽约

主席：	阿巴里先生	（尼日尔）
	中国	耿爽先生
	爱沙尼亚	于尔根松先生
	法国	蒂姆·拉比耶夫人
	印度	蒂鲁穆尔蒂先生
	爱尔兰	伯恩·内森女士
	肯尼亚	基马尼先生
	墨西哥	德拉富恩特·拉米雷斯先生
	挪威	海默巴克女士
	俄罗斯联邦	库兹明先生
	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	马克女士
	突尼斯	曼苏里女士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埃克尔斯利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米尔斯先生
	越南	邓先生

议程项目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21-36453 (C)







上午10时开会。

向离任主席表示感谢

主席（以法语发言）：我谨借此机会代表安理会向墨西哥常驻代表胡安·拉蒙·德拉富恩特·拉米雷斯先生阁下表示敬意，感谢他在担任安理会11月份主席期间所做的工作。我相信我可以代表安理会全体成员向德拉富恩特·拉米雷斯大使及其团队表示深切感谢，感谢他们以高超的外交技巧主持了安理会上个月的工作。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主席（以法语发言）：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37条，我邀请伊拉克代表参加本次会议。

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39条，我邀请特别顾问兼促进对达伊沙/伊黎伊斯兰国所犯罪行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组长克里斯蒂安·里切尔先生参加本次会议。

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

我现在请里切尔先生发言。

里切尔先生（以英语发言）：我非常荣幸今天上午能够首次以促进对达伊沙/伊黎伊斯兰国所犯罪行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组长的身份在安全理事会发言，向成员们提交关于调查组活动的第七次报告。

我在获任后的两个月中，有机会与幸存者、国家当局、非政府组织和国际伙伴以及调查组在巴格达、杜胡克和埃尔比勒的所有成员接触。我亲眼看到，通过与我们的国家伙伴合作，调查组正在伊拉克各地开展工作，以获取能够为符合国际标准的审判奠定全面法律基础的重要证据，充分反映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斯兰国）对伊拉克各族群所犯下罪行的性质。

我的经验告诉我，国家当局在寻求惩处这些罪行时面临什么挑战，我认为我们现在正站在一个转折点，一个或许有着意想不到的希望的时刻。通过拟定有条理的案情摘要，处理对伊拉克所有受影响族群犯下的罪行，通过建立详细案件档案，确定伊斯兰国具体成员的行动与这些罪行的联系，并通过利用先进技术为这一目的服务，认为法律对自己鞭长莫及的人在法庭上被追究责任的新局面现在可期可待。如果我们坚持集体承诺，如果我们加强团结，应对伊斯兰国严重罪行所带来的内在挑战，我相信我们有机会扭转局面，将有罪不罚变为伸张正义。

一周前，我站在摩苏尔郊外的一个乱葬坑前，那里埋葬着2014年6月伊斯兰国在巴杜什中心监狱处决的受害者的遗体。我听了一个被迫经历那场恐怖而幸存的人讲述的故事，现在他希望继续自己的生活，却不得不承受恐怖造成的巨大影响。我还看到，尽管面临安全挑战，伊拉克国家当局和我们的调查组成员以及其他合作伙伴努力在这个偏远地区为收集可以为司法工作奠定基础的证据提供支持，并确保家属能够埋葬亲人的遗体。

我们共同重新启动了挖掘遇害者尸体的工作，并收集法医证据，用来确定负有责任的伊斯兰国成员的身份。通过与幸存者合作，让他们敢于站出来作证，我们确定了这些袭击的全貌，它们带有伊斯兰国对伊拉克许多族群实施的暴力的典型特征。

收集的证据显示，伊斯兰国高级成员为袭击做了精心准备，随后于6月9日上午发动了袭击。被捕的囚犯被带到靠近该监狱的地方，根据他们的宗教被分开，并受到羞辱。随后，至少有1000名囚犯，主要是什叶派囚犯，被大规模杀害。

通过对包括伊斯兰国内部文件在内的数字、文件、证词以及法医证据的分析，我们确定了多名对实施这些罪行负有责任的伊斯兰国成员。通过综合这些数据，我今天还可以向安理会宣布，我们已经完成了与这项调查有关的初步案情摘要，详细说明

了我们的结论，即伊斯兰国成员在巴杜什中央监狱犯下的罪行构成谋杀、灭绝、酷刑、强迫失踪、迫害以及其他不人道行为等危害人类罪，并且构成故意杀人、酷刑、不人道待遇和侮辱个人尊严等战争罪。我们对Badush监狱发生的罪行进行了这种全面的结构性分析，就像我们先前对辛贾尔和提克里特的袭击事件所做的那样，以此寻求夯实基础，使我们能够与国内当局一道建设司法。

Badush中心监狱袭击案已收集的证据凸显出伊黎伊斯兰国在实施其暴行时的周密计划。这种讲求方式方法的战略性做法在其它两项重要调查工作中表现得更加清楚，过去六个月中这两项调查加快了速度，一项是关于伊黎伊斯兰国发展和使用化学与生物武器的调查，另一项是对它继续施暴所采用的财政机制的调查。

对伊拉克当局提供给我们的战场证据进行的法证分析表明，伊黎伊斯兰国发展和部署化学武器并非投机取巧地利用有利条件，而是根据其长远目标实行的一种战略优先。

我们的证据表明，伊黎伊斯兰国显然找到并随后夺取了生产化学武器的工厂和其它前体材料的来源，同时还抢占摩苏尔大学的校园，将它作为研发中心。合格的技术和科学专家小组—其中一些招自海外—对计划进行调整和加强。通过对伊黎伊斯兰国内部化学武器生产手册的分析，我们看到，随着新专业人员的到来，该计划变得多样化，并且更加精密。

我们的调查组迄今已查明伊黎伊斯兰国所为化学武器袭击事件的3 000多名受害者，由此可看出结果。对塔宰胡尔马图袭击事件的调查表明，成功使用了多枚含硫芥子制剂的火箭炮落弹。当地医院的病历显示，儿童和成人因烧伤、皮肤感染和呼吸问题而入院，此外还有更长期的影响，包括损害男女生殖健康、出生时的先天缺陷、流产、死产以及受影响的父母生下的儿童存在长期健康问题。

与所有伊黎伊斯兰国的活动一样，它自以为其文件和内部架构永远不会被发现，这为我们有望问责奠定了基础。通过对伊黎伊斯兰国留下的详细记录的分析，我们查明了涉嫌对牵头发展该计划和实施主要袭击事件负有责任的伊黎伊斯兰国个人。

今天我可以告知安理会，在我的下一次通报中，我将提出一份结构清晰的案情简报的结果，它详述了我们发现的伊黎伊斯兰国使用化学武器的情况，包括对其实施过程中所犯罪行的法律定性。

至关重要的是，那些为伊黎伊斯兰国罪行提供资金支持并从中获益的人也要被绳之以法。这项任务加上努力了解位于伊黎伊斯兰国运作核心的经济机制，指导了我们专设的金融犯罪股的工作。

最近数月，我们的调查揭秘了伊黎伊斯兰国中央财政Bayt Al-Mal暨“钱仓”的内部运作，这个中央直属部门负责伊黎伊斯兰国财富的收集、储存、管理以及流动。我们查明了一个由伊黎伊斯兰国高层领导组成的网络，他们也扮演受托金主的角色，对伊黎伊斯兰国通过抢掠、偷盗目标社区财产以及对生活在伊黎伊斯兰国控制之下的人施以系统的剥削性税收系统而聚敛的财富进行分流。这项工作凸显出伊黎伊斯兰国为谋取个人及其最高层成员的福利，对伊拉克最弱势群体进行广泛的财政剥削。

鉴于这种经济剥削给伊拉克造成严重破坏，我高兴地通知安理会，我们显著深化了同伊拉克当局的合作，以支持起诉这些责任人。这反映在最近我们根据我们的任务授权和职权范围，与伊拉克司法机构分享了一项全面的案情简报，详述了伊黎伊斯兰国利用金钱服务行业作为其筹资的主要手段。未来数月，我期待扩大这种合作，追究那些想从伊黎伊斯兰国犯罪中渔利者的责任。

加强同伊拉克当局的协作反映在过去六个月我们的各方面工作中。它也反映出我本人出任调查组领导的一个优先事项，即：本着最高的合作精神，查明更多渠道，以此使我们能够为我们的伊拉克对口方提供切实的帮助。

我还意识到，仅靠收集证据，或者开立档案或历史记录，将不会完成我们执行任务授权的工作，尽管这样做可能是有价值的。要落实在第2379（2017)号决议中许下的诺言，我们就必须让这些证据在主管法院发挥作用。

从这项任务出发，我们加倍努力，在那些可能最终支持共同立案和在伊拉克境内开展诉讼程序的领域，与该国当局分享知识。这包括实施一个现在每天处理25 000份文件的数字化项目，还有当前在挖掘乱葬坑和利用数字证据方面提供协助。

在推进我们与伊拉克当局协作的过程中，我认识到伊拉克政府表现出领导魄力，通过第2379（2017)号决议寻求国际社会的帮助。我们的目标必须是兑现这种承诺，在进行符合国际标准、反映伊黎伊斯兰国暴行对伊拉克各群体深重影响的审判过程中提供具体的帮助。

正如我在报告中已指出的那样，我认为，实现该目标要采取的步骤是明确并且可以实现的。到2022年底，联合国调查组将已经奠定了跨领域和全面的法律基础，以起诉伊黎伊斯兰国成员对各种广泛群体犯下的国际罪行及其化学武器计划和财政支持系统。

通过我们与幸存者和证人的积极接触以及利用伊黎伊斯兰国成员在战场证据中留下的大量数字指纹，我们已经能够把个人的行为与这些罪行挂起钩来。根据我们的任务授权收集的证据现在已经能够支持审案。

在此势头的基础上并根据我们的职权范围，我谨强调我的承诺，即：应伊拉克政府的请求，与各伙伴一道努力搭建一个国内法律框架，以使我们能够利用这些证据，起诉伊黎伊斯兰国成员在伊拉克境内犯下的国际罪行。我对任命以来已经同伊拉克对口方在这方面进行积极的讨论表示感谢。

本周我们已经看到，全面公正对于社区和幸存者意味着什么。两天前，在德国法兰克福的地区高等法院，实现了一个具有里程碑意义的时刻：一名伊黎伊斯兰国成员首次被判犯有灭绝种族罪。该案的事实引起强烈反响，不仅因为其野蛮，也因为它们是伊黎伊斯兰国统治下相对的常态：一名5岁的雅兹迪女孩与她的母亲一起被购买，她们的族群遭到伊黎伊斯兰国的奴役，这名女孩在费卢杰摄氏50度的高温下被链子锁着，暴死在户外。

我抱着强烈的责任感，在我先前的职位上领导起诉该案的小组。我高兴地看到，安全理事会和伊拉克政府表现出的远见卓识使调查组能够提供切实支持，协助德国检方确保该案定罪。

雅兹迪族第一次看到伊黎伊斯兰国的一名成员因对雅兹迪族犯下种族灭绝行为而在法院受到起诉。雅兹迪族幸存者、诺贝尔和平奖获得者纳迪亚·穆拉德在昨天的判决作出后所说的话凸显了我们在继续这项工作时所肩负的集体责任。她说：“在寻求正义时，幸存者寻找能给他们以希望、让他们相信正义可以得到伸张的人。”

最后，请允许我强调我今天要向安理会传递的关键信息。我们现在有机会一起使此类起诉成为一件正常的事，而不是一个令人庆幸的例外。我们正在与伊拉克当局和库尔德斯坦地区当局合作，在安理会的支持下，与幸存者一道收集证据，为所有曾遭受伊黎伊斯兰国在伊拉克境内所犯罪行之害的人伸张正义。我们如果保持团结，就能利用现在出现在我们面前的机会。

下周，我将返回伊拉克，参加在辛贾尔Kocho村举行的遗骸归还仪式。联合国调查组在那里支助以有尊严的方式安葬2014年8月伊黎伊斯兰国作战人员实施的大规模屠杀事件的遇害者。我将向出席仪式的幸存者和遇害者家属转达我今天向安理会传递的同一信息。正义的步履一直迟缓，但现在有了希望。

我强调我今天对安全理事会的承诺，即尽我所能，履行我们对这些家庭和所有受伊黎伊斯兰国在伊拉克境内所犯罪行影响的人作出的承诺。

主席（*以法语发言*）：我感谢里切尔先生通报情况。

我现在请想要发言的安理会成员发言。

埃克斯利先生（联合王国）（*以英语发言*）：首先，我谨欢迎克里斯蒂安·里切尔被任命为特别顾问兼促进对达伊沙/伊黎伊斯兰国所犯罪行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组长，并欢迎他推动安全理事会第2379（2017）号决议所授权工作的势头。从特别顾问今天描述的罪行及其引用的纳迪亚·穆拉德所说的感人话语中可以清楚地看出，追究“达伊沙”的责任是多么重要。我们继续坚定支持联合国调查组为此所做的工作。

如特别顾问所言，我们还欢迎伊拉克政府做出重大努力，推动追究“达伊沙”犯罪分子的责任。

我们尤其赞扬联合国调查组与伊拉克政府之间的密切协作。例如，加强法律和司法框架对于起诉“达伊沙”所犯罪行至关重要，这是联合国调查组可让该国的努力特别受益的一个领域。联合王国鼓励联合国调查组做出其他努力，支持伊拉克当局，包括向伊拉克法官提供专业培训、能力建设努力以及分享金融调查证据。我们期待看到双方继续努力建立一个证据共享机制，为使用死刑提供保证，并确保伊拉克政府能够推进起诉工作。

我们还欣见，如我们今天所听到的那样，联合国调查组在为起诉2014年巴杜什监狱可怕大规模屠杀的实施者提供法律依据方面取得进展。我们注意到，联合国调查组金融犯罪股在起诉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高级领导人方面取得进展。联合王国支持联合国调查组继续专注于调查伊黎伊斯兰国对少数群体犯下的罪行以及该组织发展和使用生物和化学武器的情况。

因此，我们将继续支持联合国调查组开展工作，处理“达伊沙”犯下的滔天罪行。我们必须一道对犯下战争罪、危害人类罪和灭绝种族罪的人追究责任。

耿爽先生（中国）：首先，我要祝贺尼日尔担任本月安理会主席，相信在你的领导下，本月安理会工作将取得积极成果，中国代表团将给予你充分合作。

我愿借此机会祝贺墨西哥圆满完成上个月担任安理会主席的工作。

我感谢里切尔特别顾问首次向安理会通报，我也欢迎伊拉克常驻代表出席今天的会议。

“伊斯兰国”当年在伊拉克犯下严重罪行，残余势力如今仍在兴风作浪。联合国应伊拉克政府要求收集“伊斯兰国”罪证，在尊重伊拉克司法主权的前提下协助追责，对打击恐怖主义、伸张公平正义具有重要意义。

根据特别顾问报告，过去几个月，调查组克服疫情挑战，恢复常态化办公，完成了对摩苏尔巴杜什监狱大规模处决案件的基本调查，针对“伊斯兰国”涉嫌制造和使用生物和化学武器的调查也取得阶段性进展，拥有的“伊斯兰国”罪行证据持续增加，中方对此积极评价。

调查组在证据收集过程中大量使用新技术，是在反恐领域运用科学技术提升工作效果的积极例证。与此同时，令人遗憾的是，尽管已经成立3年多，调查组掌握的大量证据尚未转化为对恐怖分子追责的切实成果。安理会第2379号决议明确规定伊拉克政府是犯罪证据的首要接收方，为证据移交设置前提条件，不利于及时将恐怖分子绳之以法。

中方欢迎调查组同伊方分享关于“伊斯兰国”金融活动的调查发现，希望尽快启动对伊方全面、系统的证据移交。同其他会员国分享在伊收集的信息应征得伊方同意，并坚持透明、非歧视原则。

报告期内，调查组继续同伊拉克政府密切合作，里切尔特别顾问就任后同伊各方广泛接触，调查组中的伊拉克工作人员数量继续提升。这些都值得肯定。我们支持调查组维护好同伊拉克政府的合作关系，继续向伊拉克政府提供证据收集、数字化

等方面的能力建设支持。调查组还可以应伊拉克政府要求，向伊方审判有关案件提供支持。在此过程中，伊司法主权应得到充分尊重。

调查组是联合国为支持伊拉克追责努力作出的临时性、过渡性安排，不应该成为一个常设机构。今年5月调查组报告提出了对完成战略的初步设想。中方希望调查组在下次报告中进一步细化完成战略，供安理会讨论。

恐怖主义是我们共同面临的现实威胁。各国要坚持真正的多边主义，摒弃地缘政治考量和意识形态偏见，合力打击所有被安理会列名的恐怖组织。中方愿同安理会成员一道，继续积极推进国际反恐合作。

德拉·富恩特·拉米雷斯先生（墨西哥）（*以西班牙语发言*）:主席先生，我感谢你的客气话，并祝愿你在主持安理会本月工作的过程中一切顺利。为此，你可以指望得到我国代表团的支持。

墨西哥感谢并欢迎克里斯蒂安·里切尔先生今天以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犯罪行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联合国调查组）组长的身份提交第一份报告。我们祝愿他在履行职责时取得圆满成功。我们欢迎伊拉克代表参加本次会议。

我首先指出，报告表明，过渡效率很高，从而使实地调查工作得以持续进行。这显然是个好消息。我们强调在2014年6月巴杜什监狱大规模处决问题上取得的进展，其中包括支持起诉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成员的条理清楚的一系列证据。

调查伊黎伊斯兰国使用化学武器和摩苏尔大学参与的情况特别重要。让一个学术机构转变方向去研发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确实令人遗憾。此举违背国际法，包括国际人道法，并彻底背弃了教育机构应妥善推崇的和平文化价值观。这促使我们考虑加强国际社会可用工具的重要性和充分执行第1540（2004)号决议的必要性。

我们感到高兴的是，报告重申，伊拉克当局与联合国调查组密切合作，特别是在三个具体方面:文件证据数字化、为挖掘坟墓提供培训和技术支持以及为法官提供国际刑法课程。我们还注意到联合国调查组金融犯罪股在调查伊黎伊斯兰国资金和资源管理方面所做的工作。查清楚此类活动对于阻断当前的行动，同时改进战略以更有效地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可能至关重要。

正如我们在其他场合说过的那样，受害者遗骸的挖掘必须在庄严肃穆的气氛中进行，以促进心理创伤愈合。我们强调，已经定于本月在科乔村举行另一次将受害者遗骸交还给亲属的仪式。这些纪念仪式有助于处理伊黎伊斯兰国所犯残暴罪行受害者亲属的丧亲之痛，是他们理应享有的。

最后，我们重申必须确保伊黎伊斯兰国所犯罪行不会不受惩罚。我们相信，联合国调查组过去收集和现在继续收集的证据将有助于国家和国际法院、包括国际刑事法院起诉和审判此类暴行的实施者。在这方面，我们欢迎本周法兰克福一家法院针对塔哈·朱麦利作出的裁决，此人是第一个将因对雅兹迪族人的灭绝种族行为而受到审判的伊黎伊斯兰国成员。查明真相与伸张正义一道，是修复社会结构和建设可持续和平的最佳办法。

库兹明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主席先生，我们欢迎你担任安全理事会主席，此时你正迎来安理会的冬季。我还借此机会感谢墨西哥整个团队在11月份非常成功地主持了安理会的工作。

我们欢迎特别顾问兼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犯罪行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联合国调查组）组长克里斯蒂安·里彻先生。我们希望，在新组长领导下，调查组将加倍努力，确保客观和公正地收集和分析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在伊拉克所犯罪行的证据。

我们仔细审阅了调查组的第七次报告。我们赞赏所作的翔实通报。我们欢迎完成对摩苏尔西部巴杜什监狱大规模处决什叶派穆斯林囚犯进行调查

的案情简报。该监狱曾被伊黎伊斯兰国武装分子夺取。在那里犯下的罪行不可饶恕。这些罪行的所有责任人都必须受到应有的惩罚。

我们注意到，对恐怖分子研制和使用化学武器和生物武器行为进行的调查正在稳步推进。毫无疑问，恐怖分子使用了这些武器。伊黎伊斯兰国作战人员在伊拉克以外的其他国家以类似的方式行事。俄罗斯代表团欢迎在调查针对逊尼派、基督教、卡卡埃人、沙巴克人和什叶派土库曼人族群的犯罪方面取得重大进展。

我们希望联合国调查组保持这一势头，但不要以牺牲其工作质量为代价，特别因为调查组使用的先进技术工具使做到这一点变得可能。调查组正利用新技术，包括人工智能、机器学习等，成功地收集和分析证据。俄罗斯联邦对调查中使用现代技术创新给予肯定和鼓励，只要这不损害相关和可采纳证据的标准。

我们希望，伊拉克当局不久将能够按照第2379（2017)号决议的规定接触收集到的证据。该决议指明了主要接收调查组所收集证据的伊拉克相关当局。缺乏专门的国家立法不应消极影响安全理事会所设调查组任务授权的执行。

我们坚信，准许伊拉克接触证据将加快追究犯下国际罪行者责任的进程。

邓先生（越南）（*以英语发言*):首先，我要感谢11月份主席国墨西哥、德拉富恩特·拉米雷斯大使及其团队所做的出色工作。主席先生，我祝贺你担任本月主席。我向你保证我们会给予全力支持。我感谢克里斯蒂安·里彻特别顾问提交的报告。我欢迎伊拉克大使兼常驻代表参加我们今天的会议。

我们欢迎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犯罪行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联合国调查组）的第七次报告，其中包括该调查组在过去六个月所取得的进展。我们满意地注意到，尽管工作环境存在政治和安全挑战，并因冠状病毒病疫情而受到限制，但联合国调查组工作仍取得了成就。

我们期待如第2379（2017)号决议预期的那样，开始起诉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成员犯下的国际罪行。我们对调查组的创新做法及其成果感到鼓舞。事实证明，调查组工作持续采用先进技术工具，能够高效收集和分析数字化项目中迅速增多的证据。

我们一直在密切关注调查组对2014年和2016年伊黎伊斯兰国在伊拉克使用化学武器和生物武器事件进行的调查。不能无视调查组报告所证实的与化学武器有关的暴行。

我们重申，越南一贯大力支持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化学武器滥杀滥伤而且不人道，对人类生活和环境具有长期影响。我国代表团明确谴责任何人在任何地方、任何情况下使用化学武器。我们感谢特别顾问及其团队所作的努力，并期待完成这方面调查的案情简报。

在此背景下，我们赞扬联合国调查组与伊拉克政府加强合作，并鼓励调查组继续向地方当局提供培训和其他形式的能力建设援助，以备今后起诉伊黎伊斯兰国成员。

伊拉克有关当局和地方社区的有力承诺仍然是调查的关键因素。在联合国调查组的支持下成立证人保护部是伊拉克政府采取的一个值得赞扬的重要步骤。有鉴于伊拉克最近举行的选举，我们希望调查组继续提供支助，为起诉伊黎伊斯兰国成员在伊拉克所犯国际罪行制定法律依据。

最后，我们高度珍视会员国和国际组织通过提供专家和资金为调查组提供的支助。这代表国际社会打击恐怖主义和防止伊黎伊斯兰国卷土重来的有力承诺。

基马尼先生（肯尼亚）（*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祝贺你就任安全理事会主席。我感谢墨西哥指导我们上个月的工作，并产生了如此积极的影响。我祝贺克里斯蒂安·里切尔先生被任命为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犯罪行追究

责任特别顾问兼联合国调查组（联合国调查组）组长，我感谢他所作的通报。

肯尼亚欣见调查组取得进展，这体现在它的第七次报告中；肯尼亚承认联合国调查组为本周早些时候在德国对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作战人员作出的里程碑式定罪判决做出了贡献。追究这些人员的责任对于打击灭绝种族罪至关重要。我们重申，我们明确支持对这一团体的成员提起诉讼，不仅针对他们的恐怖主义行径，也针对相关罪行，包括战争罪、危害人类罪和灭绝种族罪。

我们回顾伊黎伊斯兰国在其极端思想驱使下对个人犯下的可怕罪行，其极端思想的核心部分是利用认同冲突和对多样性的不容忍，这理所当然地导致它除了从事暴力活动，还鼓励基于族裔和宗教的排斥、边缘化和伤害行为。不幸的是，这种思想在世界各地挑起各种运动，包括在非洲继续破坏我们各国的稳定。我希望各位成员和国际社会始终铭记，伊黎伊斯兰国和例如青年党等基地组织附属团伙的思想一旦付诸行动，并得以落地生根，就会变成灭绝种族行为。这是它合乎逻辑的结果。

联合国调查组的职责是支持作出国内努力，以追究伊黎伊斯兰国的责任。按照这一职责，肯尼亚欢迎特别顾问在上任之初优先重视与与伊拉克政府高级官员接触。实现充分追究责任依赖同伊拉克政府合作、加强伊拉克主管机关的能力和同伊拉克社会各界开展伙伴合作，包括同幸存者群体、宗教当局和社区领袖合作。

我赞赏通过培训和技术以及提供国际标准装备来传授技能。肯尼亚认为，国家司法和检察机构的效力是行使主权的关键，国家主导权可以加强问责工作。我们还感到鼓舞的是，联合国调查组恢复全员配置后在今年下半年加速开展外地活动，并继续支助政府努力挖掘与伊黎伊斯兰国的罪行有关的乱葬坑。

我赞扬幸存者和证人的勇气，他们的证词使联合国调查组得以开展工作；我支持采取额外措施，确保他们的人身安全和心理健康，这一点必须得到优先考虑。

最后，我鼓励安全理事会以同样严肃的态度，要求对其他恐怖团体犯下的其他罪行追究责任，包括在非洲和非洲之角所犯罪行。我们在安全理事会必须采用单一标准，不得背离该标准，也不得制造双重标准或者一种双轨反恐架构。

蒂姆·拉比耶夫人（法国）（*以法语发言*）：首先，主席先生，在墨西哥出色担任主席之后，我祝愿你在随后担任主席期间一切顺利。我还要祝贺克里斯蒂安·里切尔先生被任命为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犯罪行追究责任特别顾问兼联合国调查组（联合国调查组）组长。我感谢他提交负责收集证据的机制的第七次报告，该机制收集关于可能构成战争罪、危害人类罪或灭绝种族罪的行为的证据。我特别赞扬调查组在最近几个月完成的工作。

法国欢迎联合国调查组同伊拉克社会各界开展对话。达伊沙实施的暴行受害者家人必须参与调查人员的工作。

我欢迎伊拉克大使出席会议，他再次表示伊拉克致力于同国际社会和联合国调查组开展密切合作，以确保为达伊沙在伊拉克领土所犯罪行的全体受害者伸张正义。

关于报告，我们注意到自从提交上一次报告（见S/2021/419）以来取得的重要进展。我谨指出尤其是第三个与调查2014年6月10日屠杀巴杜什监狱主要以什叶派为主的囚犯有关的案件业已完成，2014年至2016年达伊沙在伊拉克境内开发并对平民使用化学和生物武器的有关调查取得进展，以及关于挖掘群葬坑的联合战略付诸实施。由于这项工作，才得以在巴杜什监狱附近开始挖掘，并举行即将举行的仪式，归还科齐村大屠杀受害者的遗骸，这些都是重要的阶段性成果。

尽管面临与2019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有关的挑战，这一机制仍然能够执行创造性和创新性解决方案，并取得成果。大流行病有助于使调查组采用人工智能等技术工具突出指控的做法重新具有现实意义，以便将来以最优方式对达伊沙成员提起诉讼。

机制取得的进展和成功是与伊拉克开展完美合作的结果，在为达伊沙所犯罪行供资问题上共享信息的做法证明了这一点，此举使联合国调查组能够发现证据，详细揭示达伊沙中央财政机构的内部管理工作，以及它如何直接为达伊沙实施犯罪的能力提供支持。

此外，我们认为，联合国调查组必须继续向伊拉克司法当局宣传2017年9月21日的第2379（2017）号决议规定的授权任务，包括通过对伊拉克调查法官进行国际刑法培训，并准备案卷，以指控和起诉达伊沙成员所犯的战争罪、危害人类罪和灭绝种族罪。

必须重申联合国的一贯立场是，如果有实施死刑的风险，无论可能发生在哪里，都不得移交呈堂证据。必须制订完成立法框架，以便按照最高人权标准和原则将达伊沙成员绳之以法。我们鼓励伊拉克当局为此付出努力，特别是在选举新议会的有利情况下。

受害者的境况是一个极为重要的问题。我们欣见特别顾问和调查组向幸存受害者和证人提供心理支助。

最后，我谨强调，法国承诺支持伊拉克人打击恐怖主义，包括在全球打击达伊沙联盟之内。伊拉克是我们在该地区的主要伙伴之一，可继续指靠我们的支持。

更广泛地说，伊拉克与法国密切合作，于8月28日举行的促进合作与伙伴关系巴格达会议证明了我们对该国及其主权的承诺。该会议的举行形成了积极势头，在大会期间于9月21日举行的后续部长级会议上，这一势头得以保持。

打击所有罪犯不受惩罚对于整个伊拉克民族的稳定、重建与和解至关重要。

安理会必须继续动员起来，防止达伊沙以各种形式卷土重来。这包括联合国调查组再次承诺调查该团体的指挥系统，并继续支持伊拉克当局的反恐努力。

伯恩·内森女士（爱尔兰）（*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热烈祝贺你担任本月安全理事会主席。你可指靠我们的全力支持。我还要祝贺我们的同事胡安·拉蒙·德拉富恩特·拉米雷斯先生及其代表团出色地主持工作。我感谢里彻先生今天上午的报告和通报。我们向他保证，爱尔兰将支持他履行其重要任务。我也谨欢迎我们的同事——伊拉克常驻代表巴赫尔·阿卢卢姆先生出席今天的会议。

显而易见，在报告所述期间，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犯罪行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联合国调查组）在确保追究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所犯罪行的责任和为其幸存者提供支持方面的重要工作加快。完成关于大规模屠杀巴杜什中央监狱主要为什叶派囚犯的第三份案情简报，以及深入调查伊黎伊斯兰国的金融犯罪，都是这些进展的实例。

爱尔兰谨肯定伊拉克当局给予调查组的合作，没有该国当局的合作，就不可能取得这种进展。我们也赞扬联合国调查组采用富于创意的技术解决办法，奋力应对海量数字证据构成的挑战，特别是在疫情期间。

建立信任和提供顾及性别和年龄的支持，对于鼓励遭受伊黎伊斯兰国罪行之害的弱势和边缘群体成员真正倾诉其遭遇至关重要。因此，我们感谢联合国调查组和伊拉克政府做出努力，让幸存者和受害者有意义地参与问责工作。我们高兴地看到，报告详细介绍了联合国调查组为受害者和幸存者提供的种种支持，包括提供心理社会支持措施，鼓励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性别奇异者群体的成员出面作证。

为受害者和幸存者提供支持和赔偿至关重要，与此同时追究罪犯对其罪行所负的责任也必不可少。就联合国调查组而言，这意味着从收集证据转向有据可依的审判。

我们欢迎联合国调查组打算优先支持伊拉克当局，以确保国家立法获得通过，从而能够在今后6个月在国内起诉战争罪、危害人类罪和灭绝种族罪。这一立法将标志着伊拉克在追究伊黎伊斯兰国暴行罪责任的征程上又迈出了重要一步。爱尔兰促请为此采取具体行动。当然，确保刑事诉讼程序符合国际人权法当然至关重要。我在这方面也要重申，爱尔兰在任何情形下都明确反对死刑。

另外，联合国调查组为伊拉克当局提供的能力建设援助对于全面追究责任至关重要。我们强烈敦促继续开展该项重要工作，因为它涉及证据数字化、乱葬坑场址挖掘以及提供国际刑法方面的司法培训。

鉴于伊黎伊斯兰国对伊拉克公民所犯罪行的规模和性质，我们的共同目标是追究责任。因此，联合国调查组深化对不同辖区国内诉讼程序的支持值得欢迎。

我们尤其注意到对里彻特别顾问通报中提到的案件的判决。这是首次借助联合国调查组的证据起诉伊黎伊斯兰国一名成员所犯的国际罪行，也是首次对伊黎伊斯兰国一名成员定罪，罪名是对雅兹迪族群实施种族灭绝，这重要地提醒我们，调查组在为伊黎伊斯兰国所犯罪行的受害者和幸存者伸张正义方面具有价值。在这方面，爱尔兰赞扬德国以及所有在其国内法院提起诉讼以起诉伊黎伊斯兰国成员所犯暴行罪的国家。

伊黎伊斯兰国发展和使用化学和生物武器，这令人深恶痛绝，也是不可接受的。我们欢迎特别顾问介绍对伊黎伊斯兰国使用化学和生物武器进行调查的最新情况，包括在调查塔宰胡尔马图袭击的影响和涉及性别的危害方面取得的进展。我们期待在2022年完成该案的案情简报。

最后，请允许我重申，爱尔兰坚定不移地支持联合国调查组开展重要工作，确保追究伊黎伊斯兰国所犯罪行的责任，并为其受害者和幸存者伸张正义。

马克女士（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以英语发言*）：首先，我们祝贺克里斯蒂安·里彻先生被任命为特别顾问兼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犯罪行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联合国调查组）组长，并欢迎他今天上午的全面通报。我们深信，他的专长使他非常适合领导调查组履行其授权任务。

设立联合国调查组的里程碑式第2379（2017）号决议获得通过的基础是，必须确保追究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所犯卑鄙罪行的责任。过去几年来，调查组对这些罪行的调查工作取得一些阶段性成果，其中包括在上次报告所述期间完成了两份案情简报，处理在辛贾尔对雅兹迪族群犯下的罪行以及手无寸铁的学员在提克里特附近遭到大规模屠杀。

在这方面，我们欢迎做出努力巩固这些成果，最终完成关于伊黎伊斯兰国2014年6月在巴杜什中央监狱及其周边地区所犯罪行的补充案情简报。我们也欢迎联合国调查组在调查伊黎伊斯兰国发展和使用化学和生物武器方面取得进展。在这方面，我们重申我国坚定不移的立场，即：在任何情况下使用化学武器都公然违反国际法，绝不容其不受惩罚。

联合国调查组继续采取创新做法收集、记录和分析伊黎伊斯兰国所犯罪行的证据，保存这些证据对于便利起诉伊黎伊斯兰国成员至关重要。我们注意到，在正在实施的数字化项目上，调查组的书面证据收集范围有所扩大，在落实Zeteo应用方面取得了进展，该应用被称为证据分析领域的一项具有转变范式意义的创新。

在这方面，我们感谢会员国为支持这项贯穿各领域的工作提供的财政捐助。我们赞赏特别顾问采取积极主动的做法，加强与伊拉克政府、司法机构

和其他当局高级成员的接触。除确保联合国调查组的工作反映与伊拉克当局的共同伙伴关系之外，我们欢迎调查组努力加强伊拉克当局的能力，包括为伊拉克调查法官提供支持，编制起诉伊黎伊斯兰国成员的案卷并促进加强乱葬坑挖掘工作相关国家主管当局的技术基础设施。我们欢迎政府采取建设性态度对待与联合国调查组的合作与协作，同时要重申，调查组必须在不侵犯伊拉克主权、领土完整和政治独立的前提下履行其授权任务。

在10月10日里程碑式的选举之后，安全理事会和国际社会内部围绕创建一个和平、安全和繁荣的伊拉克形成了强大势头。然而，如果不能确保为伊黎伊斯兰国所犯罪行的受害者伸张正义，该目标就无法实现，因为正义与和平相辅相成。我们敦促伊拉克政府继续坚定不移地致力于确保追究伊黎伊斯兰国所犯罪行的责任，包括继续审议其国内立法，以促成起诉伊黎伊斯兰国成员所犯的战争罪、危害人类罪和灭绝种族罪。

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将继续声援伊拉克政府和人民，特别是在他们追责方面，这不是一个选择问题，而是一个责任问题。

黑梅尔巴克女士（挪威）（*以英语发言*）：我们祝贺尼日尔担任本月安全理事会主席，我们衷心感谢墨西哥出色地指导了我们11月份的工作。我欢迎伊拉克代表出席今天的会议。

让我祝贺里彻先生最近被任命为特别顾问兼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犯罪行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联合国调查组）组长。我们欢迎全面的报告，并感谢他今天的通报。

挪威一如既往是联合国调查组任务的坚定支持者。调查组推动追究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在伊拉克犯下的国际罪行的责任，这项工作对于恢复法治和确保为受害者和幸存者伸张正义至关重要，而恢复法治和确保为受害者和幸存者伸张正义是可持续和平的先决条件。

尽管伊黎伊斯兰国遭受领土失败，但这一恐怖组织在伊拉克境内的整体形势仍令人担忧。它继续显示出实施令人发指的袭击的能力和意愿。因此，我们国际社会必须保持警惕。在这方面，挪威感到鼓舞的是，自前特别顾问上次向安理会通报情况（见S/2021/460，附件一)以来，联合国调查组工作取得了若干积极进展。我们赞扬调查组完成了关于2014年6月在巴杜什监狱大规模杀害以什叶派为主的囚犯的调查的案情摘要。这是一个重要的里程碑，它建立在上一个报告期间所取得的进展的基础之上，完成了调查组的头两份案情摘要。

我们还高兴地注意到，调查组金融犯罪股的工作正在取得进展，特别是在调查伊斯兰国财政局（Bayt al-Mal)方面。就在上个月，安理会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和关于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达伊沙）、基地组织及关联个人、团体、企业和实体的第1267（1999)、1989（2011)和2253（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联合公开会议再次提醒我们防止和制止资金流以削弱恐怖主义能力的重要性。我们还赞赏在许多其他调查方面继续取得进展，包括伊黎伊斯兰国使用化学和生物武器及其对逊尼派社区犯下的罪行。后一项案宗具有重要意义，揭示了伊黎伊斯兰国是以伊拉克社会所有阶层为攻击目标。承认这一点对民族和解很重要。

我现在谨强调挪威认为对联合国调查组正在进行的工作至关重要的三个贯穿各领域的优先事项：

第一个是追责。联合国调查组收集的证据的数量和质量确实令人印象深刻。然而，设置该机制的目的并非仅仅是将其作为一个保存机构；重要的是，证据最终要送交司法程序，以追究伊黎伊斯兰国成员的责任。因此，我们希望在特别顾问的报告中得到更多信息，说明联合国调查组与伊拉克当局就分享证据安排进行讨论的现状。我们希望就金融犯罪达成的协议可以在这方面起到示范作用。

第二个优先事项是保护平民，包括儿童，这是挪威的优先事项。我们高兴地注意到，专门从事这

项工作的性犯罪、性别犯罪和侵害儿童犯罪股在调查侵害儿童的犯罪行为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同样具有积极意义的是，该股收集了关于伊黎伊斯兰国性别犯罪的程度的更多证据，包括性奴役、强奸和迫害。我们高兴地了解到儿童法证访谈高级培训方案取得的成就。这对于防止在冲突中被利用的儿童再度受到司法机构的伤害是绝对至关重要的。

联合国调查组的工作是在伊黎伊斯兰国遭受领土失败之后伊拉克实现长期稳定和发展的关键。挪威感到鼓舞的是，联合国调查组在与伊拉克司法机构和当局合作为伊黎伊斯兰国犯罪的受害者和幸存者伸张正义方面取得了进展。联合国调查组可以相信，挪威将继续支持其努力，确保追究伊黎伊斯兰国在伊拉克犯下的国际罪行的责任，并为受害者和幸存者伸张正义。

Elmansouri女士（突尼斯）（*以阿拉伯语发言*）：主席先生，我祝贺你就任12月份安全理事会主席。我谨感谢墨西哥上个月主持安全理事会工作。

我欢迎伊拉克大使出席今天的会议。

我谨感谢里彻先生的通报，并再次祝贺他被任命为特别顾问兼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犯罪行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联合国调查组）组长。

我还要赞扬调查组自开始执行任务以来取得的进展，特别是迅速适应冠状病毒病大流行带来的挑战，赞扬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在各个层面取得的成就，包括收集和储存数据和证据、推动伊拉克当局的能力建设以及与包括民间社会和受害者在内的伊拉克各利益攸关方结成伙伴关系。

突尼斯欢迎开始审理巴杜什监狱种族灭绝罪的第三个案件，欢迎就达伊沙使用化学和生物武器开展调查工作，并欢迎移交关于资助恐怖主义的证据。这使我们更接近于建立一个可靠证据的数据库，以确保追责。此外，我们欢迎调查组在收集和分析证据方面使用先进技术，特别是Zeteo自动人脸识别技术和文件数字化。我们欢迎在确保追责方面与技术部门结成伙伴关系。

我们还欢迎调查组基于并植根于性别层面、少数群体权利、人权以及证人和流亡者权利的做法。应提供有关这些类别人员的信息，并应强调与性暴力和性别暴力有关的事项。

我们赞扬伊拉克当局提供的支持，如果没有这种支持，这一进展是不可能实现的。此外，与伊拉克当局在能力建设和专业知识交流方面的合作正在不断进行。我们呼吁安全理事会和国际社会继续向伊拉克提供政治支持并提供财政和人力资源，以确保调查组能够履行其任务。安全理事会不应忽视根据第2379（2017)号决议设立调查组的主要理由，即收集和分析证据并将其转交伊拉克当局，同时充分尊重伊拉克的主权及其对在其领土上犯下的罪行的管辖权。

最后，我们希望看到调查组根据明确的时间表并在没有先决条件的情况下取得切实、有效的结果。这将使我们能够根据伊拉克9月16日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确保追责，促进重建。

蒂鲁穆尔蒂先生（印度）（*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请允许我祝贺你担任安全理事会主席。我们支持你担任主席所做的工作。我也要感谢墨西哥在担任主席期间非常富有成效和圆满地履行其职责。我欢迎特别顾问克里斯蒂安•里彻，并感谢他所作的全面通报。我还欢迎伊拉克常驻代表参加本次会议。

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对伊拉克人民实施了惨无人道的暴行。伊黎伊斯兰国在伊拉克所犯可怕罪行的受害者还包括39名印度国民。伊黎伊斯兰国蓄意、不加区别地以无辜平民为目标，其中包括妇女和儿童。他们在伊拉克和叙利亚境内处于其控制下的领土各地系统性地实施种族灭绝、酷刑、强奸、奴役和绑架等恶行。特别顾问兼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犯罪行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联合国调查组）组长

的第七次报告再次揭露伊黎伊斯兰国犯下的可怕罪行。

联合国调查组正致力于打击恐怖行为不受惩罚的现象，并确保针对伊黎伊斯兰国在伊拉克所犯罪行追究责任。针对此类罪行，包括对伊拉克少数族群所犯罪行，追究责任，对于在伊拉克实现顺利和解与持久和平至关重要。对基督徒、逊尼派、卡卡埃人、沙巴克人和什叶派土库曼人社区所遭受袭击正在进行的调查、以及加强对雅兹迪人社区所遭受袭击的初步案情简报，将有助于伊拉克政府旨在实现民族和解的努力。

伊拉克当局和联合国调查组之间的密切伙伴关系与合作值得称赞。这对于有效完成联合国调查组的任务至关重要。伊拉克政府和联合国调查组双方专家在调查、大规模挖掘和建立案卷方面的联合工作将确保加强国家调查和起诉系统的能力，以确保长期追究伊黎伊斯兰国犯下的滔天罪行。联合国调查组为伊拉克当局所掌握证据的数字化以及伊拉克司法机构与伊黎伊斯兰国有关的案件档案提供的广泛支持也是如此。

秘书长最近关于伊黎伊斯兰国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所构成威胁的半年期报告（S/2021/682）强调该恐怖组织及其附属团体在非洲和亚洲许多地区，包括我们邻近地区的持续扩张。因此，我们认为，联合国调查组的调查将加强我们打击伊黎伊斯兰国和恐怖主义的努力。具体而言，联合国调查组对伊黎伊斯兰国金库内部管理的调查，可以对伊黎伊斯兰国的收入来源提供有价值的信息，并有助于防止资金流向伊黎伊斯兰国及其在世界其他地区的附属团体。联合国调查组扩大金融调查范围，也必须包括对伊黎伊斯兰国外部资金来源的调查。

我们注意到联合国调查组积极努力与伊拉克当局分享其关于伊黎伊斯兰国金融犯罪的调查结果。这也必须扩大到调查组收集的其他证据和信息。不幸的是，尽管已经过去三年多的时间，但由于对其任务有不同的解释，联合国调查组未能充分满足伊拉克政府的证据要求。我们希望这种情况将很快得到纠正，并弥合差距。

我们欢迎联合国调查组继续调查伊黎伊斯兰国在伊拉克发展和使用化学和生物武器的情况。印度坚决谴责任何人在任何地方、任何时间、任何情况下使用化学武器。伊黎伊斯兰国利用摩苏尔大学实施一项生产化学和生物物质并使之武器化的系统方案，特别令人关切。印度一直强调伊黎伊斯兰国和其他恐怖团体获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严重威胁。国际社会必须更密切地关注这一问题，因为这种模式可能会被其他地方的恐怖团体所仿效。

上周，印度和其他几个国家一起缅怀残忍的1126孟买恐袭事件的受害者。无论是在孟买，还是在摩苏尔，印度都坚信，我们只有确保针对恐怖分子所犯严重和不人道的恐怖行为追究责任，才能加强我们打击恐怖主义的集体斗争的信誉。我们必须对那些鼓励、支持和资助恐怖主义的人采取强有力的措施。

伊拉克人民在伊拉克反对伊黎伊斯兰国的斗争中作出了巨大的牺牲。应当为伊黎伊斯兰国罪行的受害者及其家人伸张正义。除非追究那些应对暴行负责者的责任，否则就不可能伸张正义。充分和及时地执行联合国调查组的任务，将有助于为受影响者伸张正义。我再次重申，印度随时准备在这方面向联合国调查组提供支持。

于尔根松先生（爱沙尼亚）（*以英语发言*）：我同其他发言者一道祝贺墨西哥非常成功地履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职责。主席先生，我也祝贺你在本月份承担这项任务。我欢迎里彻先生参加本次会议，并感谢他详细介绍正在对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在伊拉克所犯罪行进行的调查。令人欣慰的是，在最近的报告所述期间，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犯罪行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已重新确立全面的实地行动能力。

本周早些时候，在一次关于在叙利亚追究责任的阿里亚模式会议上，我们听到了在收集叙利亚战争罪行证据方面的各种挑战。我认为，联合国调查组的出色工作可以成为一个范例，表明我们如何能够结束有罪不罚现象，并通过采取整体办法帮助为受害者伸张正义。

我强调，联合国调查组必须通过各自的特别部门继续开展工作，处理性犯罪和性别犯罪以及针对儿童的犯罪问题，重点保护证人，并为证人和幸存者提供心理支持。

爱沙尼亚完全支持联合国调查组努力加强伊拉克当局的能力，并赞扬在利用新资源和技术创新方面所取得的重大进展。我要特别强调证据数字化项目，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已有200多万页文件归档和数字化。

与伊拉克当局密切协调必须仍然是联合国调查组的优先事项。这种合作有助于逮捕据信是伊黎伊斯兰国积极成员的个人，从而让伊拉克更加安全。这是值得注意的一步，我认为，这为未来更强有力的联合活动铺平道路。

我期待着2022年1月启动不同信仰间对话系列。联合国调查组与秘书长防止灭绝种族罪行特别顾问办公室共同采取的这些举措将使地方信仰团体更深入地参与进来。

爱沙尼亚继续珍视联合国调查组的工作，因为它为在充分尊重联合国原则和最佳做法的情况下实现在伊拉克追究责任作出切实贡献。

米尔斯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我欢迎特别顾问里彻来到安全理事会。我们很高兴他今天以特别顾问兼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犯罪行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联合国调查组）组长的新身份来参加这里的会议。他以前在本国起诉被指控伊拉克和沙姆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成员对伊拉克雅兹迪人社区所犯灭绝种族罪行的经历，是我们共同为伊黎伊斯兰国可怕运动的数千名受害者伸张正义的一笔非常有意义的财富。我感谢他今天所作的通报。

美国在2016年就认定，伊黎伊斯兰国应对种族灭绝、危害人类罪和族裔清洗负责。

美国与受害者站在一起，努力确保追究责任人的责任。联合国调查组对这一努力至关重要。我们将继续与联合国调查组合作，确保收集、处理和分享伊黎伊斯兰国暴行的证据，以便由国家法院调查和起诉应对这些暴行负责的人员，包括外国恐怖主义作战人员。

为此，我们今天欣慰地听到联合国调查组特别顾问成功地支持伊拉克当局将文件证据转化为可搜索的数字文件。随着200多万份文件已经数字化，联合国调查组正在为伊拉克人民和国际社会伸张正义提供基本服务。此外，正如我们今天上午听到的那样，联合国调查组在调查中提供的证据表明，2014年6月10日上午，伊黎伊斯兰国部队袭击摩苏尔附近关押着大约3 000名囚犯的Badush中央监狱，并处决了几百名囚犯，他们大多是什叶派。联合国调查组调查这一令人发指的罪行，是为受害者家属伸张正义的关键一步。

我们相信，联合国调查组与伊拉克政府和库尔德斯坦地区政府步调一致时，它的工作最为有效。我们鼓励联合国调查组继续与伊拉克新政府密切协调，在我们过去看到的良好合作基础上再接再厉，并继续与伊拉克执法和司法实体以及包括幸存者团体、非政府组织和宗教当局在内的民间社会接触。美国敦促伊拉克通过立法，为伊拉克政府起诉暴行罪，包括伊黎伊斯兰国犯下的暴行罪提供依据。这种权力对于最后确定安排联合国调查组根据其职权范围与伊拉克主管当局分享证据至关重要。

美国敦促会员国——包括伊拉克——酌情遣返并起诉加入伊黎伊斯兰国的本国公民。此外，所有会员国必须酌情改造和重新安置前往伊拉克和叙利亚参加伊黎伊斯兰国的人员的相关家庭成员。正如特别顾问可以证明的那样，联合国调查组为包括美

国在内的会员国调查和起诉外国恐怖主义作战人员提供了宝贵的支持。

最后，通过我们与伊拉克的战略对话，美国已经确认，我们承诺支持伊拉克的领土完整、稳定和繁荣。追究伊黎伊斯兰国的暴行责任，并为伊黎伊斯兰国的受害者伸张正义，是促进伊拉克民族和解的重要步骤。

主席（*以法语发言*）：我现在以尼日尔代表的身份发言。

我要感谢克里斯蒂安·里切尔先生所作的通报。我还借此机会祝贺他获得任命，并祝愿他担任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犯罪行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联合国调查组）负责人取得圆满成功。他所做的工作对于确保追究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亦称达伊沙——恐怖分子所犯罪行的责任以及伊拉克人民内部实现和解至关重要。

我们已经高兴地看到11月30日在德国首次对达伊沙代表定罪，我们请所有国家与联合国调查组加强合作，以查明、逮捕所有涉嫌犯下恐怖主义罪行的人员并将其绳之以法。在这方面，2019年5月，尼日尔政府在尼亚美与联合国调查组签署了一项合作协定，以便利用调查组的这方面专门知识。

关于伊拉克，首先请允许我赞扬联合国调查组与伊拉克当局在执行第2379（2017)号决议方面通力合作，特别是在将调查中所收集到数据数字化的项目方面提供援助，为挖掘乱葬坑提供技术设备，而且尤其是为伊拉克调查法官提供国际刑法高级培训。

我们鼓励里切尔先生和调查小组坚持这一做法，以便最后完成关于达伊沙作战人员所犯其他罪行的案情摘要。在这方面，我国代表团欢迎调查组的基本调查工作达到新的里程碑，完成了第三个案情摘要，这涉及调查2014年6月10日在Badush中央监狱发生主要针对什叶派囚犯的大屠杀事件。12月初将在科乔村举行的受害者遗体回归仪式，将使许多家庭最终能够按照其社区的愿望和传统进行安葬。

联合国调查组对伊黎伊斯兰国化学武器方案、包括将摩苏尔大学转变为这种武器的研发中心进行的调查取得了进展，也值得赞扬。

除了已经取得这些进展，我还要强调联合国调查组金融犯罪股在收集伊黎伊斯兰国金库内部运作的证据，以及搜集作为可信赖的资助者行事的伊黎伊斯兰国成员身份的证据方面取得了进展。关于这一点，我国代表团指出，必须追究那些资助伊黎伊斯兰国或者从其犯罪行为中获利的人员的责任。

我们重申，我们支持联合国调查组与伊拉克司法机构达成协议，以便利根据调查组的任务授权，交流有关达伊沙在伊拉克境内所犯金融罪行的信息。这无疑可以加强合作，调查和起诉那些协助该恐怖主义组织在伊拉克犯下罪行和从中获得经济利益的人，以及那些因勾结而犯下这些罪行的人。

我国代表团支持继续将先进技术工具用于联合国调查组的工作，特别是与微软建立伙伴关系，利用人工智能收集数据。由调查组与微软共同开发的Zeteo平台的投用取得进展，是个好消息。

最后，我国代表团要重申，我们支持第2379（2017)号决议的规定，并支持联合国调查组的工作，以确定达伊沙作战人员所犯下可能构成战争罪、危害人类罪和灭绝种族罪行为的责任和罪责。

我现在恢复安理会主席的职能。

我请伊拉克代表发言。

巴赫尔·阿卢卢姆先生（伊拉克）（*以阿拉伯语发言*）：我谨代表伊拉克感谢联合国通过关于我国的各项决议、建议和决定，我欢迎国际社会正在帮助我们追捕恐怖分子。主席先生，我还要祝贺你担任本月份安全理事会主席，并祝你作为尼日尔常驻代表一切顺利。我还要感谢墨西哥在上个月担任主席期间所表现出的技巧。我还要祝贺里切尔先生被任命为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犯罪

行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联合国调查组）特别顾问和负责人，并感谢他所做的工作和通报以及介绍第七次报告。

我们欢迎通过了第2597（2021)号决议，核准伊拉克政府关于将联合国调查组的任务期限再延长一年至2022年9月17日的请求。我们准备做出更大努力，对那些应对这些罪行负有责任者、那些向这些罪犯提供财政、后勤或技术支持者，以及那些通过出售文物支持达伊沙的人追究责任。我们也欢迎德国联邦法院对达伊沙一名成员作出判决，我们希望这对未来来说是一个好兆头。

我们听取了里切尔先生的通报，并欢迎联合国调查组的第七次报告，该报告描述了该小组由于与伊拉克政府和有关地方当局合作而在伊拉克取得的进展。更广泛的目标是确保国际一级问责。因此，我们必须从收集证据转向审判和引渡人员，以接受伊拉克的司法审判。

第七次报告是第六次报告的后续，但没有提出具体措施。第六次报告明确强调，取得的进展和收集的证据将使起诉伊拉克境内的责任人成为可能。我们希望将采取具体措施将这一证据移交给伊拉克政府，以便我们能够开始国家审判。

我们对恐怖主义的立场没有改变。我们继续做需要做的事情，以消除这一危险的祸害。我国政府正寻求根据人权、我们的国际承诺及伊拉克宪法，加强相关反恐机构和司法系统的能力。我们还开始了必要的法律准备工作，以便一旦联合国调查组向我们提供了证据，就立即在我国法院系统内对证据进行评估。

在这一方面，伊拉克议会已经完成了关于设立伊拉克最高刑事法庭的2005年第10号法律修正案的法案草案一读。这项法律将使我们能够使用与达伊沙对伊拉克人民犯下的罪行有关的证据。这一证据对于受害者家属和伊拉克政府来说将是重要的，伊拉克政府每年都重申信任调查小组为受害者伸张正义。

从这个意义上说，调查小组开展行动时应充分尊重伊拉克国家主权及该国对在其领土上针对其公民犯下的罪行的管辖权，并且其行动必须符合赋予它的、现在应伊拉克政府的请求延长的任务。我们必须重建正义，打击有罪不罚现象。我们希望，随着时间的推移，证据将保持新鲜，因为伸张正义将使受害者能够继续生活下去。

我国政府正在关注和评估联合国调查组今年的工作，至关重要的是与伊拉克国家协调委员会一起制定一项战略计划，以实现该小组的目标。与此同时，伊拉克将继续与调查小组合作，并通过该委员会提供必要协助。所有这一切都必须在充分尊重伊拉克主权和伊拉克对在伊拉克领土上对伊拉克人民犯下的罪行的管辖权的情况下进行。在伊拉克管辖范围以外使用犯罪证据必须得到伊拉克政府的同意。

我们正在等待该小组根据联合国调查组任务规定第39段进行的测试的证据和结果。根据该段，联合国调查组必须向伊拉克政府提供必要的法律援助，以帮助其加强司法能力。公平和正义原则必须占上风。伊拉克人民是达伊沙罪行的主要受害者，这一事实应促使人们进一步努力查明该团体对伊拉克人民犯下的罪行。我们还呼吁根据第2379（2017)号决议保护证据。

最后，我们要感谢安理会成员和帮助我们打击恐怖主义的友好国家。我们必须共同努力，确保将罪犯绳之以法。我要再次感谢里切尔先生及其团队，并祝他们一切顺利。

上午11时40分散会。